

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鲁劳职院〔2018〕147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8 届毕业生 就业工作核查的通知

各系部: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核查的通知》（教学厅函〔2018〕37号）精神，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山东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核查的通知》（鲁人社函〔2018〕189号）要求，我院已开展对2018届毕业生就业数据及就业工作的核查，现将进一步做好就业核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核查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 许明道

副组长： 刘爱林

成 员： 尚绪强 叶永 任洪亮 孙泽涛 张晓青 薛彦

登 庞恩泉 赵子金 王日茂

进一步对就业数据和就业工作进行认真核查，重点围绕国务院督查组发现的问题及线索，迅速查明情况，对查实的弄虚作假等问题要发现一起、查出一起，严查严处，坚决做到零容忍。

二、加强队伍建设

召开就业专题会议，再次对各系学工办主任及毕业班辅导员进行培训，进一步对教育部“四不准”等规定讲细讲透：不准以各种方式强迫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；不准将毕业证书发放与毕业生签约挂钩；不准以户档托管为由劝说毕业生签订虚假就业协议；不准将毕业生顶岗实习、见习证明材料作为就业证明材料。

三、做好就业状况问卷调查

各系部立即通知并指导 2018 届毕业生登录山东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毕业生专栏，填写“2018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调查问卷”。

四、建立监督举报机制

认真核查毕业生就业数据，告知毕业生均可通过新职业网（www.ncss.org.cn）、学信网（www.chsi.com.cn）及山东高校

毕业生就业信息网（www.sdgxbys.cn）、山东省教育厅就业网查询反馈本人就业状况，确保就业数据的真实性。监督举报方式有：

1.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

监督举报电话：0531-87191769

举报邮箱：[slzyjy1769 @126.com](mailto:slzyjy1769@126.com)

2.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监督举报电话：0531-88597990

举报邮箱：xuxrst@shandong.cn

3. 山东省教育厅

监督举报电话：0531-81676803

举报邮箱：sdjyt1312@163.com

